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期，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税务机关要求，对涉税事项展开自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经自查，公司需补缴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等相关各项税费 4,216,978.79 元，需缴纳滞纳金共计 1,176,312.81 元，合计需缴纳 5,393,291.60 元。不涉及税务行政处罚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相关规定，上述补缴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，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，将计入公司 2026 年当期损益，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,393,291.60 元，最终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后的年度报告为准。

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